

为你选诗,为我抄诗,唐诗里有钱杨最美的事

□ 蒋肖斌

我觉得,《钱钟书选唐诗》首先是一部情书。注意这个量词,情书往往是一封,情深的也不过一叠,但钱钟书花了7年多时间,选了1997首唐诗,杨绛则把这些诗都抄了一遍,还加上了自己的批注。这不是情书是什么?

今年11月21日是钱钟书诞辰110周年的纪念日,就在这一天发布的《钱钟书选唐诗》,让情书成为面向公众的学术著作,但仍不可抹去这部唐诗选的私人色彩。就像诗人写诗,也不是为了流传后世,而能流传下来的,都是最真实的情感流露,我想唐诗选亦如是。

《钱钟书选唐诗》的诞生,是一个相濡以沫的故事。

杨绛曾在《我们仨》中讲过一段往事,上世纪50年代,时任中国文学研究所长兼古典文学组组长的郑振铎,因当时外文组已经人满,将钱钟书借调到古典组来选注宋诗。钱钟书一开始很委屈,觉得自己对于中国古典文学不是科班出身,在大学的教、学的、研究的都是外国文学。

但后来,由钱钟书独立完成的《宋诗选注》于1958年出版,发行60年不衰,既证明了郑振铎的知人善任,也证明了不是科班出身的钱钟书对于古典文学的精深造诣。

其实,当时钱钟书也参与了同期进行的《唐诗选》的编撰过程,期间经过文革,完成于1966年的初稿在1975年修订时被打大删大改。原本由钱钟书负责的王绩等17人,最终只留下了王绩、王勃两位大家,原来所选的诗也大多被换掉了。《唐诗选前言》里明言,选录的标准服从政治标准第一、艺术标准第二的原则。

在选宋诗时,杨绛曾自告奋勇,愿意当白居易的老嫗,如果她读不懂,钱钟书就得补充注释;选唐诗时,钱钟书从配角成为跑龙套的,为了帮他排解郁闷,杨绛鼓励他独立选一本唐诗,关起门来,选给她看。

所以说,学者一旦相爱相知,我等只能叹为观止。于是,钱钟书以《全唐诗》为底本,每天选几首,杨绛每天抄一点,



杨绛手稿

作为品读唐诗和书法习字的日课。最终,从1983年到1991年,形成9册手稿。

说到日课,每天抄写背诵曾是中国古代文人的学习方法。著名的如苏轼的日课,就是抄《汉书》,而且抄了3遍。

《钱钟书选唐诗》原来不叫这个名字,是出版社根据书稿后来起的。杨绛在稿子的封面上题写的原名为《全唐诗》录杨绛日课,钱钟书又补题了父选母抄,圆囿留念。后来,我们仨走散了,杨绛就把这部由她亲笔抄录的稿子,赠给了吴学昭。吴学昭在征得杨绛同意后,决定将其公开出版。

《钱钟书选唐诗》共选录了308位诗人(无名氏计为1位)的1997首(句)作品,而且十分有个性。比如,社科院文学

研究所选注《唐诗选》里杜甫选了71首,白居易选了30首;本书中杜甫却选了174首,白居易选了184首。相反,李白在《唐诗选》选了64首,本书却只选了23首。钱钟书还选了像唐明皇、则天皇后、江妃、章怀太子等非诗人的作品,以及像韩愈《嘲鼾睡》、曹著《与客谈》这类有趣味性而无思想性的作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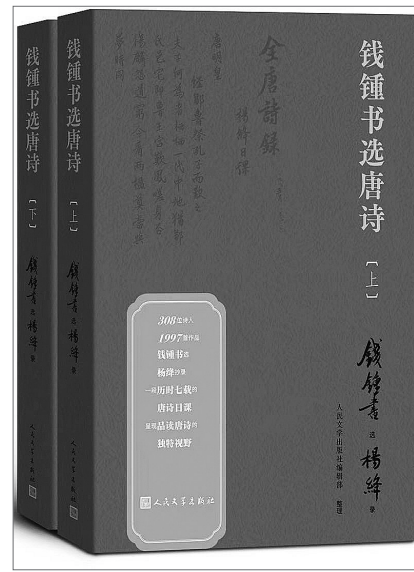
钱钟书曾说:唐诗、宋诗,亦非仅朝代之别,乃性格性分之殊。天下有两种人,斯分两种诗。唐诗多以丰神情韵擅长,宋诗多以筋骨思理见胜。这似乎可以被看成他选诗的主要依据。

从学术角度,这可以说是学者钱钟书的一部唐诗选本;而从情感角度,这就是一位妻子鼓励不得志的丈夫的副产品,从

未想过要出版,也不受任何人或组织的干预,没有数量、体例的限制。所以,一切是随性的,这是钱钟书眼中的唐诗世界,也可能是真正的唐诗世界。

在手稿中能看到,杨绛不时跳出来写两句,很有存在感。抄录沈亚之《宿白马津寄寇立》一诗时,她写道:沈亚之,小说家也。著有《寻梦记》(梦为秦弄玉婿)及《湘中怨》,皆有诗记其事。季识。抄录薛能《褒城驿有故元相公旧题诗因仰叹而作》一诗时,她特意在前过应无继此诗一句的前字旁标记:future之意。

在一共9册的手稿中,前四册只有零星标记抄录诗作的日期;第五册白居易的《长恨歌》中有一处标记:一九八八年一



《钱钟书选唐诗》书封

月一日,开新笔。从这一天开始,杨绛将每首诗作抄录的日期一一标记下来,直到最末一册。

有时,她会特别注明除夕、元旦、立春、清明、重阳、冬至等重要节日节气,四季悄悄在毛边纸上流转。在第八册杜荀鹤名下《赠庐岳隐者》一诗旁,杨绛写道:十九日,月圆生日也。1988年3月10日抄写白居易的《眼病》,杨绛记录:切芥菜一个,手抖不能写字。

这些与唐诗无关的记录,拥有唐人真正的诗意。

有一个问题经常被拿出来讨论,为什么千年过去了,我们还喜欢读唐诗?我想有一个原因是在某个时刻、某个环境、某种心情之下,我们总能找到一首唐诗说出了自己想说的话,总能读出一首诗里有自己的故事。

比如,小时候学琵琶,我学会了一曲《春江花月夜》;后来上大学,一个调皮的男生无意中拿我的琵琶谱背面当白纸画了速写。作为道歉,在一个月夜,他认真写了一通张若虚《春江花月夜》赠给我。从此,我天天盼着他能成为艺术家,书法手稿或许能升值,但至今未果。明月依旧,他早就离开了我生活的城市。

□ 闫晗

周末,和孩子共读了国学漫画《孔子曰》,两人兴致勃勃地看完,都喜欢上了这个孔子与他可爱的弟子们:仁德的颜回、一箪食,一瓢饮,在陋巷,雄辩的子贡被称为瑚琏之器,白天睡觉的宰予、朽木不可雕。

作者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孟琢老师之前曾多次给中学生讲《论语》,他在序言中写道:我一直有一个愿望,用一种活泼、鲜亮、青春、有趣的方式,给孩子们展现孔子的生命世界。让孔子走进漫画,要深入理解《论语》,不能在漫画中让夫子变得肤浅。要保证内容的准确,不能在有趣违背历史的真实。要写出妙趣横生的脚本,尽量表现出孔子的风范。更重要的是,要画出有风采、有魅力,同时又饱含青春气息的孔子和弟子们!

事实证明,他和他的团队做到了,《孔子曰》风趣幽默,故事性强,无论成年人还是小学生都能看到喜欢的兴趣点。

对于成年人来说,很多人只是中学时背过《论语》中的个别篇目,并不了解孔子的传奇人生。《孔子曰》里的孔子是生动、鲜活、亲切的,像我们身边可亲可敬的师长。他并没有那么幸运,3岁失去父亲,为了理想一生颠沛流离,又一再痛失心爱的弟子。可他却有强大的内心,在艰难中一心向善,后来成为老师,有教无类,不分阶层,让平民子弟也有受教育机会。周游列国更是坎坷,遇到晏子的毒舌而不被齐景公重用,他说人不知而不愠,依然欣赏晏子;在匡城遭遇恶被人围住,他没有慌张,其自信来自以传道为己任的使命感;在郑国被人形容累累如丧家之犬,孔子笑着说:然哉!然哉!陈蔡断粮,大家都饿倒了,他说君子在困境中,仍坚守自己的理想,展现了儒家的骨气。他因材施教,鲁莽的子路和畏难的冉有问他同一个问题,他给出的答案完全不同。让子路再问别人,让冉有立刻去做。

我们一直把孔子称为圣人,《说文解字》说:圣,通也。圣人最初指的是见多识广、通达事理的人。后来,圣被神圣化了,专门指至高无上的人,拥有最高地位的皇帝被称作圣人,道德智慧的楷模也被称作圣人。其实孔子的圣不是天生的。鲁国的太宰曾好奇孔子为什么多才多艺,孔子感慨说:吾也贱,故多能鄙事。君子多乎哉?不多也。孔子认为太宰不了解自己,他小时候家里穷苦,才学会了各种难登大雅之堂的本事。君子们是不会有这样多的本领的。这句多乎哉?不多也,大家或许耳熟能详,鲁迅先生笔下的孔乙己挂在嘴边说茴香豆,只不过孔乙己乱用。

除了漫画故事,《孔子曰》还补充了一些知识点。《论语》里的学而时习之,我一直以为是学习要时常温习的意思,没想到时不是按时,而是适时,在合适的时间,学习合适的内容。根据《礼记》的记载,学习的时是这样的:春天生机勃勃,学习《诗》;夏天热烈奔放,学习《礼》;秋天沉静肃杀,学习《书》;冬天寒冷收敛,学习《易》。要遵循个体的成长规律,根据大自然的节律,按照不同的季节特点,一天内也要根据早晚时间不同,合理安排学习。这样才是学而时习之的真谛!这样的学习才能不亦说乎!

跟小朋友讨论了好几天孔子,对于小孩子来讲,启蒙最好的方式是不知不觉喜欢上历史和故事。

日剧《龙樱》里有个情节让我印象深刻,老师们为了让吊车尾的学生提高成绩,首先要做的是提起学习兴趣,不再畏难。如果看漫画能掌握历史知识,未必比死记硬背课本差。今后在课本上看到一个老朋友上线,也会备感亲切吧。

《优雅的离别》:生命尽头的可能性

□ 陆晓娅

说到人的生命尽头,大多数人的脑海里总是一片充满痛苦、恐惧、孤独、绝望和悲伤的愁云惨雾。

的确,面对病痛的折磨,面对即将来临的死亡,面对亲人的逝去,这些悲苦都是自然而然的,是人性的表现。

但是,在这片灰黑色的冷雾之下,是否还埋藏着什么?在生命的尽头,是否还有别的可能性?临终者的生命是否还有一些重要的角色和意义?

最近在为缓和医疗志愿者准备培训时,我认真地思考着这些问题,一些临终者的故事和案头一本《优雅的离别》给了我重要的启迪,我竟一下子写出了八九条临终生命的角色和意义。

优雅的离别,这听起来有点像是一个难以企及的美好愿望。

确实,有时死亡来得猝不及防,让人们来不及面对面地告别,来不及说出心里想说的话,甚至有时逝者的遗体都无法保

持体面和完整。但是很多时候,人们其实是有一段时间来准备死亡的,是有可能做到有尊严地辞世,甚至是可以优雅离别的。

这几年在我认识的朋友中,不乏这样的例子:

我的一个朋友在妈妈病重后,请假回到家乡陪伴妈妈。在那一个星期当中,妈妈如同开了闸似的不断和她说话,把自己艰难曲折的一生都说了,把想交待的都交待了。然后,闸门落下,妈妈安静下来不再说话,几天后,在自己家中,在亲人的陪伴下,妈妈安然离世。在和妈妈say goodbye后,她带着妈妈用过的顶针回来,用缝纫和妈妈再次say hello。

还有一位朋友,在姐姐弥留之际,趴在姐姐耳边问她是否愿意从医院回家,姐姐点点头。他和家人把姐姐带回家,带回那间姐姐种满鲜花绿植的房间,在姐姐最熟悉和放松的空间里,在她最喜欢的花香和音乐中,姐姐走完了生命的最后一程。

还有一位老人,在知道自己的癌症已经不治之后,请亲友为自己制作了纪念册,挑选了在灵车上和告别仪式后播放的

音乐,交待了自己走的时候想要穿的衣服,妥帖地安排好了一切,然后与爱她的人一一告别。

我觉得他们走得不仅有尊严,而且真的很优雅。

但优雅的离别并非自然到来的,它需要临终者和家人作出巨大的努力,用勇气和真诚去面对彼此,也需要得到医护人员的关心和照料。

《优雅的离别》就是这样一位专门帮助和照顾临终者及其家庭的医生艾拉·毕奥格写的。他深知,面对死亡,折磨人的不仅是躯体的痛苦,还有许多心灵和关系的痛苦。我在他的书中看到了充满羞耻感、觉得自己活得就像一坨屎的茱莉娅;充满愤怒的道格拉斯;无法接受靠他人帮助才能活着的伯克;本来能把任何东西修好,现在却因失能而沮丧抑郁的哈普;高中尚未毕业就面临死亡的叛逆女孩费尔内。

毕奥格医生走近这些在悲苦中挣扎的人们和家庭,他知道这不仅是生命中的至暗时刻,也是生命中最重要、最珍贵的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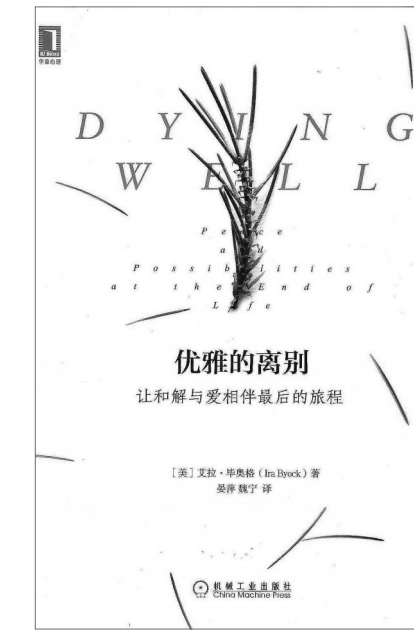
化时刻。是否能让逝者感觉到生命完整和有意义,不留遗憾地安详辞世;是否能弥合过去的裂痕,让家庭团结在一起;是否能产出宝贵的情感和精神遗产,也许这都是最后的机会。

让这些可能性发生的前提条件是,直面生命的无多和死亡将临,认真地、不带预设和评判地倾听,发现当事人涌动的情绪下那些未曾满足的需要,坦诚地进行交流,寻找和创造转化的机会。

这一切,不仅从事缓和医疗的医生、护士、社工、志愿者们需要学习,我们每个人也需要学习。《优雅的离别》中的故事、毕奥格医生的思考以及他所使用的沟通技巧和抚慰方法,无疑是非常难得的教材。

阅读《最好的告别》时,阿图医生的一段话让我印象深刻:技术化的社会已经忘了学者所谓的垂死角色(dying role),以及生命接近终点时,它对人们的重要意义。

阅读《优雅的离别》,则让我更进一步认识到:当死亡被赋予意义时,对许



多人来说,这种生命的转换可以是深刻、亲密和珍贵的,就如同奇迹诞生一样。

《优雅的离别:让和解与爱相伴最后的旅程》

【美】艾拉·毕奥格/著 晏萍 魏宁/译 机械工业出版社

《火苗》里有力透纸背的英雄气

苗寿义指导年轻人在水里打木桩步骤详实、讲解详细。首先,要用木夯或石夯打,力量大且打得快。其次,打桩时要把两条船并拢链接起来,把木桩从两船之间的空当插下去,一船两人两船四人一起夯夯,先轻墩后用力。随后,还得找五六尺长粗木棍接到木桩上,一人扶棍一个继续打。木棍最好选桑木或刺槐,不易开裂。生活中处处有学问,有了苗寿义的耐心指导,民兵们才茅塞顿开。学问与智慧在群众心中,谦虚与好学在党员与党员的心中与行动中。在学习中前进,在前进中锤炼自我,这是许多人大体相仿的成长之路。

群众、战士、党员心朝着同一个目标,劲向着一处使。不管是谁,处在怎样的情境下,扮演怎样的角色,都会最大限度地激发出自己的潜能。在这样的背景下,湖西地区的英雄气就在纸页间升腾起来。英雄的战士生长于英雄的土地上,英勇的群众同样生长于英雄的土地上。

被伪军抓去的凤华,面对严刑拷打,未把新四军战士于蜈蚣荡养伤之事透露丝毫。她双手被绑在身后再被粗绳子扯上二

梁,她疼得大喊救命;她被夏疤眼用鞭子抽打,褂子上渗出血痕,只是啊了一声;被打得血肉模糊晕去之后又被冷水泼醒,她依然不松口。这岂是弱女子?这是多数大丈夫也没有的坚忍与刚毅。凤华的铁骨铮铮只是英雄气的缩影。群众们的机智、勇敢、担当、大义凛然,是抗日队伍不断壮大、抗日形势逐渐好转的坚实基础。即便抗日活动暂处低潮,它也在湖西大地上蛰伏着,期待着在积攒足够的力量后,迎来强大进发的那一刻。与英雄气并存的是浓烈的烟火气。芦苇荡、墩子、放鸭船,以及百姓靠湖吃湖的生活方式与作息习惯,是烟火气的凭证。此烟火气又因了独特的水域环境,亦可称之为湿漉漉的水气。湖泊纵横、水道交错,是承平盛世里生活的坚实希望,也是战争岁月里抗战的天然凭借。宝玲与张正之间的爱情、凤明与汪敬之间的爱情,虽点到为止,却余音缭绕。爱情与抗日并不相悖,多了爱情的抗日壮举多了几分柔情,拥有抗日激情的爱恋无疑更加荡气回肠。

烟火气还在于小说中书写的小人物身上。出身贫苦的刘长锁是被迫加入伪军的

士兵,然而他善念不泯。每次遇到抢劫、敲诈之事,他总是躲在一边不参与。正因如此,他才会被打得遍体鳞伤的凤华面前,自然地流露出相助之意,才有他溜到药店告知林华生的举动,才有他后来作为伪军内应助力新四军打胜仗的举动。与刘长锁处在同样位置的还有刘二虎的情人沈萃香、黄德龙的姘头小梅红,他们在小说中所起的作用虽然大小有别,但是其身上寄托的是顾坚对人物物的深刻体验。即人性中有善有恶,善与恶的较量之后哪一方胜出,不会被人物身上固有的标签所决定。也就是说,恶人有时候会行善事,善人也可能有不端不正之举。

正是刘长锁、沈萃香、小梅红等貌似站在邪恶一方,却善念不灭的人物存在,才让小说人物的丰富性与故事的曲折性展现得更加完整。《火苗》固然简单正面人物、英雄人物,但是并不是简单地固化或者说走向善恶扬善的单向极端,而是在故事情节推进中,让善与恶有了动荡,有了起伏,有了互相转化、此消彼长的可能。

何为火苗?火苗是张正这样的新

四军战士。岳群对张正夸道:这半年多来,你利用在蜈蚣荡养伤的机会,像一粒火苗一样燃起了当地群众的抗日烈火,功劳很大啊!火苗是群众心中的抗日信念,火苗是战士与群众对胜利的强烈渴望。火苗不管为何,起初都是微不足道的,但是如果有很强的信念和勇敢的付出加持,燎原之势必会出现在不久的将来。

读《火苗》随着人物在墩子附近、湖泊深处时而驻足、时而转移,我隐约可得年少时看电影《地雷战》《地道战》时的那种快意。当时的我懵懂,只知道日本鬼子的可恶,不除不快。此时的我走过一些路、读过一些书,更认识抗日的艰险非常人可以承受,更意识到英雄的存在对逆境中之民族的深远意义。文字营造出的空间比画面的呈现更有久久咀嚼与回味的可能。画面是写实的、固化的,文字则更具想象空间与感染力。《火苗》所写虽然是军民如火一般的抗日热情,但是它对于当世人的鼓励并不虚无。读者们身处的人生困境,难道比日日无法安生、和平成为奢求的群众们更甚?一点一滴的力量逐渐注入心中,实为阅读带来的福报。